

關於立法會羅彩燕議員書面質詢的答覆

遵照行政長官的指示，本人對立法會2025年7月8日第650/E525/VII/GPAL/2025號公函轉來羅彩燕議員於2025年6月20日提出，行政長官辦公室於2025年7月9日收到之書面質詢，答覆如下：

一、關於質詢第一點內容

市政署持續透過各類食品常規抽檢及巡查監管，保障市售食品的食用安全，並適時公佈最新的檢測結果。當發現某食品存有食安風險時，會即時採取相應預防控制措施，以阻截食安風險蔓延，亦會適時發佈新聞稿供市民大眾知悉。

就早前分別發現“澳純”桶裝水兩個批次樣本微生物含量異常，市政署已對生產商採取預防措施，要求下架及回收涉事18.9升桶裝水產品，且要對生產線進行全面清潔消毒和抽樣覆檢，直至覆檢通過才允許重開。市政署會持續加強對市面飲用水的抽查，以保障消費者的食用安全。為進一步跟進桶裝飲用水安全，市政署已對全澳桶裝飲用水廠進行巡查及抽檢，並對異常情況即時採取預防控制措施及公佈。同時，聯同經濟及科技發展局、衛生局進行跨部門合作排查，督導本澳桶裝飲用水廠完善各個生產環節，做好各風險點的食安管理。

二、關於質詢第二點內容

市政署現階段暫未有修改《食品安全法》的計劃。本署將持續聽取社會意見，並聯同發牌及相關監管部門加強監管力度，持續優化溝通及資訊發佈機制，切實做好食安風險管理工作。

市政管理委員會代主席

麥儉明